

臺北市立松山高級工農職業學校 公告

中華民國 112 年 8 月 24 日

主旨：112 學年度第 3 次代理教師甄選第 3 次招考作業相關事項。

依據：臺北市立松山高級工農職業學校 112 學年度第 3 次代理教師甄選
簡章。

公告事項：

一、本校 112 學年度第 3 次代理教師甄選第 3 次招考類科及名額如
下：

項 次	甄選學科	甄選名額	性質	備註
1	化工科	1	公假代理 (不辦理初選筆試)	備取名額以成績達錄取 總分者，擇優若干名。
合計	1 名			

二、其他相關規定及注意事項請依原簡章規定辦理。

